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21日至2026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8043311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江苏泓善健康产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158号迈普科技园15幢101室

代理机构 山东八戒知产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兽药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兽医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